

「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費率計算公式及使用參數」聽證會
議程

一、辦理日期：

100 年 12 月 20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:15 及下午 14:45 各 1 場。

二、辦理地點：台灣師範大學圖書館國際會議廳(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 B1)

三、本聽證會依再生能源類別分開辦理聽證，場次時間分述如下：

場次	時間	會議議程
上午場次	09：15～09：30	發言順序登記
	09：30～09：50	(一)主持人或其指定之人說明事件之內容要旨 (二)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費率計算公式及使用參數說明： 1.太陽光電 2.川流式水力 3.地熱能
	09：50～11：10	出席者意見陳述
	11：10～11：40	(一)聽證結論 (二)紀錄事項說明
下午場次	14：45～15：00	發言順序登記
	15：00～15：20	(一)主持人或其指定之人說明事件之內容要旨 (二)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費率計算公式及使用參數說明： 1.風力發電 2.生質能及廢棄物、其他
	15：20～16：40	出席者意見陳述
	16：40～17：10	(一)聽證結論 (二)紀錄事項說明

四、為使聽證順利進行，聽證會當日上午 9:15 及下午 14:45 開放發言登記，請欲發言者務必於會議開始前抵達會場，俾利排定發言人數、發言順序及發言時間。

五、出席者意見陳述：

(一) 發言順序：依登記順序依次發言。於聽證會議開始前 15 分鐘開放登記，由主持人視議程宣布停止發言登記；惟視個案繁簡程度及出席者多寡，主持人得依現場情況變更登記制度。

(二) 發言時間：視個案繁簡程度及出席者多寡，由主持人加以衡酌分配。

(三) 發言內容：僅限於與本案有關問題。

六、主持人認為出席者意見業已充分陳述，得終結聽證；否則應於聽證期日結束前，決定繼續聽證之期日及場所。

七、聽證紀錄：

(一) 聽證紀錄，得以錄音、錄影輔助之。

(二) 出席者於聽證中所為陳述，將作成紀錄；該項紀錄包括所提出之書面意見。

(三) 前項紀錄當場製作完成者，由陳述或發言人簽名或蓋章；未當場製作完成者，將由主持人於聽證結束前宣布日期、地點供人閱覽，並簽名或蓋章；不克前來者可授權代理人（檢附授權書）進行確認。如陳述或發言人拒絕簽名、蓋章或未前來閱覽者，將記明其事由。

(四) 出席者於聽證進行中所提出之有關書面意見，得以其所載內容視為陳述。

八、主持人應本中立公正之立場，主持聽證；為避免延滯程序之進行，得禁止出席者之發問或發言；有妨礙聽證程序而情節重大者，並得命其退場。

九、附件：

(一) 聽證討論議題

(二) 出席聽證會確認書

(三) 意見書

附件（一）：聽證討論議題

一、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計算公式

從公共政策角度訂定之公式如下：

$$\begin{aligned} \text{躉購費率} &= \frac{\text{期初設置成本} \times \text{資本還原因子} + \text{年運轉維護費}}{\text{年售電量}} \\ \text{資本還原因子} &= \frac{\text{平均資金成本率} \times (1 + \text{平均資金成本率})^{\text{躉購期間}}}{(1 + \text{平均資金成本率})^{\text{躉購期間}} - 1} \\ \text{年運轉維護費} &= \text{期初設置成本} \times \text{年運轉維護費占期初設置成本比例} \end{aligned}$$

【聽證項目一】

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計算公式。

您對於本公式之意見？

二、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計算參數

【聽證項目二】

再生能源電能躉購使用參數。

您對於本使用參數之意見？

附件(二): 出席聽證會確認書

案由: 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費率計算公式及使用參數聽證會

利害關係人

其他事業或機關團體

事業名稱 /姓名		代表姓名/代理姓名	
		指定主要發言人(請打勾)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職稱			
聯絡地址			
聯絡地址			
手機號碼			
傳真號碼			
E-mail			
回復人:		(簽章)	
注意事項	※每單位出席人數以 <u>2</u> 人為限。 ※如有陳述意見之書面資料者,請檢附相關資料及電腦磁片。 ※出席聽證會確認書送交方式: 得以親送、郵件、快遞、傳真等方式向經濟部能源局提出。 地址:104 臺北市復興北路 2 號 12F 再生能源科,傳真 (02)27757728、E-mail:wlan@moeaboe.gov.tw		
	※非親送者,請同時以電話通知本案承辦人員:(02)27757641 ※以案件之「利害關係人」身份申請者,請敘明與本案之利害關係。		

